

在省红十字会第六届理事会第六次(扩大)会议上的工作报告(摘要)

省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王冬梅
(2015 年 12 月 25 日)

2015 年,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和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的正确指导下,全省红十字会系统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深入贯彻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决策部署,狠抓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红十字事业的两个《意见》精神落实,扎实推进“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坚持依法兴会、坚持固本强基、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弘扬人道、坚持扩大交往,圆满完成“十二五”期间各项工作任务,开创了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新局面。

2015 年度,全省共募集社会捐赠款物 17167.46 万元,扣除鲁甸、西藏地震的捐赠数据,同比增长 1.13%;投入使用 14616.55 万元,受助困难群众达 37.25 万余人次。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先后参与“灿鸿”、“苏迪罗”台风和“11.13”丽水里东村山体滑坡灾害应急救援,发挥积极作用。培训红十字救护员 22.71 万人,同比增长 19.47%;普及培训达到 110.9 万人,同比增长 35.41%。成功实现人体器官捐献 136 例,完成我省首例跨国捐献;实现造血干细胞捐献 38 例,为保护群众生命健康作出了贡献。省委、省政府领导先后 11 次对省红十字会工作予以批示和肯定。

一、坚持依法兴会,推动红十字事业健康发展

(一)狠抓省委、省政府《意见》督查。积极贯彻落实省委王辉忠副书记批示精神,省红十字会组织 2 个调研组,分赴 11 个设区市和 15 个县(市、区),采取召开座谈会、问卷调查、实地考察等形式,对各地落实省委、省政府《意见》情况进行督查调研。各设区市也以不同形式,围绕事业发展环境、理顺管理体制、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事业经费保障等重点,先后组织了自查、督查和专项检查,进一步推动了当地红十字事业的发展。21 个县(市、区)新出台了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意见》的实施细则。

(二)编制“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主动把未来五年发展规划融入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加以谋划,编制《浙江省红十字事业发展“十三五”(2016—2020 年)规划》,并纳入《浙江省省级“十三五”专项规划编制目录》。《规划(征求意见稿)》征求了各市、县(市、区)红十字会、理事单位意见,执委会多次专题研究讨论,历时 8 个多月,初步完成了规划的编制工作。宁波、湖州、嘉兴等设区市也积极开展调研,研究编制当地红十字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

(三)进一步完善有关配套政策措施。省红十字会主办、会办省人大代表建议、省政协委员提案 12 件,就构建公益慈善大格局、推进应急救援培训、推动人体器官捐献等方面工作,与省有关部门积极协商,争取政策支持,进一步优化事业发展环境。省红十字会联合省教育厅、省卫生计生委、共青团浙江省委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红十字会工作的意见》。杭州市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杭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草案)》,鼓励推进捐献器官、志愿服务、无偿献血等红十字会相关工作。杭州市政府出台《关于推进关爱生命工作的实施意见》,明确了对红十字救护员、造血干细胞和人体器官捐献者以及博爱助医捐赠者的激励保障政策。嘉兴市委出台《2015 年度县(市、区)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实施办法》,明确将“红十字会应急救援培训”纳入民生改善与社会保障中的“常态性指标”。宁波市红十字会联合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关于组织市级机关公务员参加红十字应急救援培训的通知》,规定市级机关公务员完成

红十字应急救援员培训,经考核合格获得救护员证书,可登记公务员培训学分 1 分。湖州市、绍兴市红十字会联合教育局、卫生计生委、共青团市委等部门,先后出台相关政策,进一步推进学校红十字会工作。湖州市政府连续第五年将应急救援培训列入民生实事项目。

二、坚持固本强基,打造“公开、透明、规范、高效”红十字会

(一)深入推进“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注重问题导向,深入推进“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强化红十字会干部的责任担当意识。省红十字会结合机关工作实际和全省红十字事业发展现状,举行 4 次专题党课,举办全系统领导干部读书会(研修班)、领导干部培训班,召开设区市红十字会秘书长会议,深入剖析存在的“不严不实”问题及其根源,通过征求意见、座谈、经验交流和主题发言等多种形式,不断强化红十字干部的担当精神,激励引导各级红十字会创新创业。全省各级红十字会以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为抓手,以严的要求、实的作风,狠抓各项工作的落实,形成了良好的工作局面。

(二)进一步强化组织队伍建设。夯实基层基础,截止 2015 年,有县以下基层组织 6945 个,团体会员单位 4419 个,红十字会员 190.62 万名,志愿工作者 4.82 万名。注重干部教育培训,省红十字会先后举办财务管理培训班、水上救生知识与技能培训班、应急救援知识与技能培训班、救护业务培训班、救护培训师骨干培训班、心理应急救援培训班、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业务培训班等 7 个培训班,有效提升了全系统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专业化水平。9 个设区市及部分县(市、区)分别举办了各类干部培训班、读书会、文化沙龙等。红十字青少年工作蓬勃发展,各地贯彻落实全省红十字青少年工作经验交流会精神,大力推进学校红十字会工作,努力实现“五个一”目标。强化制度导向,省红十字会修订了《浙江省红十字达标校、示范校管理办法》;注重培育引导,举办首期探索人道法项目师资培训班和全省红十字大学生青年领袖训练营;温州、湖州、嘉兴、金华等市召开学校红十字工作推进会,多个市、县(市、区)举办红十字青少年夏令营。

(三)进一步推进公信力建设。及时修订红十字会系统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大公开透明的力度。省红十字会及时公开部门预决算、捐赠款物使用等情况,对“母婴平安”、“朝聚光明”、“安童博爱”、“康心基金”、“康恩贝健康之旅”等实施项目救助情况进行公示,对各地“博爱家园”项目和“红十字生命健康教育”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督查。各地也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宁波市红十字会在网站开辟“阳光工程”栏目,及时发布捐赠信息、救灾救助项目执行情况、审计报告等,并提供捐赠实时查询;嘉兴市红十字会实施“按月晒账本”制度,成立救助资金领导小组,完善项目管理。

三、坚持改革创新,着力加强核心业务建设

(一)创新灾害应急救援方式。着眼更好地服务民生,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实现灾害应急救援从“传统款物发放”的单一模式向“物质救助、现场施救、心理援助相结合”的立体化、多方位模式转型,作用逐步凸显。在“11·13”丽水市雅溪镇里东村山体

滑坡灾害救援中,省红十字会拨付紧急救援款 20 万元和 200 个家庭包,省红十字会(新昌、仙居)应急搜救队、省红十字会(湖州)心理救援队、杭州市、富阳区红十字应急救援队、东阳市红十字救援队和丽水市、莲都区两级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在第一时间赶到救援现场,参与搜救,及时帮助安置受灾群众,抚慰遇难群众家属;各级红十字会(含总会)累计为灾区筹集救灾资金 225.96 万元。在“灿鸿”和“苏迪罗”台风救灾中,省红十字会紧急调拨 223 万余元救灾款物,及时救助慰问受灾群众;全省各级红十字会紧急动员,省红十字会(舟山)水(海)上应急救援队、宁波市红十字水上应急救援队、温州红十字蓝天救援队等 10 多支应急救援队和志愿者队活跃在救灾一线,得到当地党委政府和群众的好评。衢州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在国庆期间为景区受困群众提供紧急救援。奉化红十字救援队积极参与“杜鹃”台风灾害救援。积极参与国内外重大灾害救灾救援,向尼泊尔、西藏地震灾区捐赠款物 82.82 万元,向天津重大火灾爆炸事故遇难群众捐款 15 万元。

(二)创新应急救援培训方式。着眼保护群众健康,创新培训方式和载体,紧紧抓住“上海外滩踩踏事件”、“天津港爆炸事件”等节点,及时策划推出“红十字‘救’在身边——百场万人公益救护培训”活动和“爱无言·救在身边”急救训练营,并在浙江经视黄金时段播出“甘泉喊你学急救”第一季、第二季共 17 期专题节目,加大社会宣传,变“要我学”为“我要学”。杭州、宁波市等市(县、区)红十字会的 11 个执行点,积极实施总会“小手拉大手,安全一起走”红十字生命健康安全项目,探索救护培训进学校、进社区的联动培训模式。全省累计培训救护师资、救护员和普及救护知识人数达 133.81 万人。在全省发起“救在身边”的典型事迹征集活动,编印新版《红十字救在身边》宣传手册,广泛宣传“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的救护理念。杭州市西湖区好邻居张中军利用所学的心肺复苏术,第一时间对发生意外的邻居黄大伯施以援手,为急救赢得了宝贵的时间。杭州市江干区丁兰街道 76 岁老人钱大伯利用所学红十字应急救援技能,成功抢救 72 岁老伴。这些典型事例,经主流新闻媒体报道后,引起社会广泛热议和好评。同时,狠抓救护培训质量管理,省红十字会出台《应急救援培训师资管理办法》,遴选首批 58 名红十字一级救护培训师。加强培训基地建设,对省红十字会“现场应急救援培训综合教学实习基地”进行升级改造;举办经验交流会,积极推进全省各级红十字会救护培训基地建设。

(三)创新筹资救助方式。创新筹资方式,借力互联网+,在腾讯和支付宝网络公益平台,推出“送山区孩子一床被褥”、“失能老人的生命尊严”、“困难家庭器官捐献者孩子助学”等筹款项目,募集捐赠资金 30 万余元。创设项目载体,实施“母婴平安”、“朝聚光明”等救助项目,救助金额达 616.96 万元。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要求,助力全面高水平小康社会建设。实施精准救助,不“烙大饼”、不“撒葱花”,全系统“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投入慰问款物 2137.84 万元,慰问困难家庭 4.1 万户,慰问款物和户数再创历史新高。落实捐赠款物 310.74 万元,用于帮扶困难学生过冬,受助学生达 1.3 万名。在全省 11 所高校和 10 个设区市开展“开屏护眼·让你睛彩”大学生校园关爱行动,发放价值 336.78 万元的滴眼液。民盟浙江省委会红十字烛光博爱专项基金投入项目资金 65.5 万元,总会彩票

公益金项目投入救助款 182 万元和“博爱家园”项目 56 万元,充分发挥项目的帮扶和辐射作用。出台《关于加大力度支持景宁畲族自治县红十字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从支持备灾救灾体系建设和提高自身造血功能等五个方面加大帮扶力度。对口帮扶青田县舒桥乡,进一步推进红十字文化广场、博爱活动中心等帮扶项目落地,落实帮扶资金 30 万元。此外,还对口帮扶贵州红会资金 90 万元,物资价值 334 万余元。

(四)创新生命关爱工作模式。在全国首创“信息化、分层式、辐射型”管理模式,编印《浙江省红十字会信息化系统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志愿者信息管理子系统业务操作手册》,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连续第 4 次荣获全国“先进分库”荣誉称号。累计实现造血干细胞捐献 258 例,其中 2015 年实现捐献 38 例。健全规范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工作机制和运行模式得到总会充分肯定。累计实现人体器官捐献 423 例,2015 年实现捐献 136 例,年度捐献再次突破百例大关。把好“涉外捐献关”等五关,帮助法国小伙小奥的亲属实现捐献其器官的意愿,成功完成我省首例外籍人士捐献。开通造血干细胞捐献和人体器官捐献的微信公众号“生命接力在浙江”,编印新版宣传折页,进一步扩大社会宣传。联合省卫生计生委开展遗体、眼组织捐献工作调研,进一步强化规范管理。

四、坚持弘扬人道,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一)大力宣传“红十字感动人物”。全省红十字会系统上下联动,开展以“讲红十字好故事,传社会正能量”为主题的红十字感动人物先进事迹宣讲报告活动,弘扬最美精神,传播社会正能量。省红十字会举行纪念“5·8”世界红十字日暨“最美浙江人—红十字感动人物”先进事迹首场报告活动。全省各级红十字会结合各地实际,开展宣讲活动。宁波市红十字会组建博爱艺术团,把红十字感动人物的故事用戏曲等形式搬上舞台。湖州市红十字会与市广电总台合作,将感动人物故事通过电视荧屏传播到千家万户。温州、金华、舟山等地红十字会,开展红十字好故事进社区、进校园活动,把社会正能量播撒到城乡各个角落。全省先后有十余名红十字领域的先进人物被评为各级感动人物、最美人物,如瑞安市造血干细胞捐献者陈福春同时入选“中国好人榜”和“浙江好人榜”;义乌市红十字应急救援队负责人方为成功入选“浙江好人榜”;嘉兴市器官捐献志愿者家属唐盛银夫妇当选该市“十大最美人物”;两度跨国捐献造血干细胞志愿者潘克勤被评为“最美新江干人”。慈溪市红十字会胡峻箐成功捐献造血干细胞,成为全省红十字系统首位实现捐献的专职工作者。

(二)讲红十字好故事。强化与媒体合作,省红十字会与浙江经视合作录制“讲红十字好故事”人物访谈系列节目,并分 10 期播出,总时长达 200 分钟,节目播出后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影响。各级红十字会强化自媒体建设,通过报刊、网站、微博和微信平台,进一步扩大宣传。全省各级红十字会围绕世界红十字日、世界急救日开展系列宣传纪念活动,社会反响良好。抓住“灿鸿”、“苏迪罗”台风救灾等重大灾害以及器官捐献、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中的典型案例和感人事迹,进行深入报道,传播红十字精神正能量,营造良好舆论环境。初步编纂完成《浙江省红十字会志》,填补了我省红十字运动历史研究和文化研

究的空白。各地善于创设载体,积极拓宽宣传渠道。宁波市鄞州区红十字会组织“百场电影进农村,红会知识送万家”活动。潮州市、金华市城市公交“全线开播”红十字公益宣传片。嘉兴市在电视台开播“红十字光辉 30 年”系列新闻,讲述红十字好故事。金华市红十字会与金华电视台联合摄制短纪录片《爱的重量》,荣获浙江省广播电视政府奖。

(三)积极拓宽红十字志愿服务主渠道。坚持“落小、落细、落实”,继续实施“情暖浙江·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培育发展计划,孵化培育第二轮 16 个志愿服务项目,一批红十字志愿服务团队茁壮成长,社会影响力不断扩大。全省有 4 个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入选总会资助项目名单,位居全国前列。各地积极拓展红十字志愿服务主渠道,主动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嘉兴市和舟山市主动服务第二届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和 2015 世界海岛旅游大会,为骨干志愿者开展救护培训。杭州市西湖区、温州市、宁波市北仑区、镇海区等红十字会组织志愿者,主动为大型体育赛事提供应急救援保障工作 and 赛事引导等服务。湖州市组织志愿者进社区,为群众提供“菜单式”红十字志愿服务。金华市策划“爱的红手环”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五、坚持扩大交往,发挥红十字组织独特作用

(一)认真办好“为和平行走”徒步中国(浙江段)活动。省红十字会会同省有关部门和潮州市、杭州市余杭区红十字会,积极承办英国麦克·贝茨勋爵“为和平行走”徒步中国(浙江段)活动,为纪念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 70 周年增加民间交流色彩和国际亮点。今年习总书记访英期间的演讲以此为例阐述了两国人民的友谊。国务委员杨洁篪、中国红十字会陈竺会长和省委、省政府领导先后都对此活动作出批示肯定。

(二)加深对外交流与合作。紧紧围绕国家实施的“一带一路”战略,省红十字会与宁波市、绍兴市红十字会积极承办由 20 多个国家 40 多名外籍学员参加的“发展中国家灾害管理和人道主义救援研修班”,展现浙江经济社会发展风貌和我省红十字事业发展成就,为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拓展民间交往渠道。在舟山实施“中加红十字会水上安全技术交流项目”,增强国际交流与合作。

(三)加强对台交流与合作。省红十字会严格按照金門协议的有关规定,妥善处理好相关涉台事务,帮助涉事渔民与其亲属实现团圆,充分发挥了红十字组织的独特作用。省红十字会与舟山市红十字会积极承办第五届海峡两岸红十字博爱论坛分论坛活动,加强了海峡两岸红十字工作的交流与合作,增进了两岸同胞的感情,为促进两岸和平发展作贡献。

2016 年,是“十三五”时期我省红十字事业发展的开局之年。全省各级红十字会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拓创新、奋发有为,积极主动谋划好全年工作。

一、强化规划引领,立足实际、着眼长远

如何为“十三五”工作开好篇,需要全省各级红十字会以更宽阔的视野和更深远的目光,审慎看待已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不足,增强信心,奋发有为。要强化以规划为引领,既立足实际,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管理,又着眼长远,努力补长短板。(下转第 4 版)